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
承辦人：朱韋憶

電話：(04)2228-9111#54613

傳真：(04)2527-9060

電子信箱：f21135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特字第10701185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108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開缺名單」於107年12月28日(星期五)上網公告，請學校逕行下載使用，並請務必轉知學生及家長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要點辦理。

二、有關旨揭開缺名單公告網站如下：

(一)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tc.edu.tw/m/856>)。

(二)臺中市特教資訊網(<http://spec.tc.edu.tw/>)。

(三)臺中市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([http://www.tcspe.tc.edu.tw/ischool/publish\\_page/0/](http://www.tcspe.tc.edu.tw/ischool/publish_page/0/))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完全中學、臺中市立啟明學校、臺中市立啟聰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

副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臺中市)、臺中市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、本市各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  
本局特殊教育科

電 2018/12/28  
文 10:06:41  
交 換 章

高雄市政府 1071228



\*10707637800\*